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深证 100 指数（LOF）	
场内简称	国投深证 100LOF	
基金主代码	161227	
交易代码	161227（前端）	161228（后端）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8 月 1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9,494,047.5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被动的指数化投资管理，实现对深证 100 价格指数的有效跟踪，力求将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控制在 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深证 100 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	

	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加上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的轧差合计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指数复制投资策略，按照个股在基准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组合，并根据基准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以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 当预期指数成份股调整和成份股将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时，或者因特殊情况（如股权分置改革等）导致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并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辅以金融衍生工具进行投资管理，以有效控制基金的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95%×深证 100 价格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基金资产整体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11,910.86
2.本期利润	-1,943,700.0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8,087,644.1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5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1%	1.10%	-0.79%	1.11%	-0.12%	-0.01%
过去六个月	-4.26%	1.73%	-4.06%	1.74%	-0.20%	-0.01%
过去一年	10.66%	1.61%	9.27%	1.63%	1.39%	-0.02%
过去三年	-11.70%	1.32%	-15.85%	1.34%	4.15%	-0.02%
过去五年	16.71%	1.35%	5.88%	1.37%	10.8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77%	1.48%	2.68%	1.45%	20.09%	0.03%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深证100价格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建	本基金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监助理	2013-09-26	-	21	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监助理，中国籍，同济大学管理学博士。21 年证券从业经历。2003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历任上海数君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博弘投资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风控经理。2010 年 6 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 2 日至 2013 年 9 月 25 日担任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3 年 5 月 17 日至 2013 年 9 月 25 日担任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2013 年 9 月 26 日起担任国投瑞银瑞

					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 10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沪深 300 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原国投瑞银沪深 300 金融地产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 6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 29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沪深 300 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 15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专精特新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 19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中证机器人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18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上证科创板 2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曾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期间担任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期间担任国投瑞银瑞和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4 月 25 日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期间任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	--	--	--	--	--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一季度，人工智能等科技突破带来了投资者对 A 股的高度关注，交易热情高涨，市场整体风格较往年有所切换，资金更偏好成长风格，300 成长指数上涨 1.21%，300 价值指数下跌 2.1%，成长风格占有优势。

基金投资操作上，作为指数基金，投资操作以严格控制跟踪误差为主，研究应对成分股调整、成分股停牌替代等机会成本，同时密切关注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带来的影响及市场出现的结构性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15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1%；本报告期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5,128,651.69	93.95
	其中：股票	205,128,651.69	93.95
2	固定收益投资	97,302.98	0.04
	其中：债券	97,302.98	0.0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081,518.25	5.99
7	其他资产	25,425.84	0.01
8	合计	218,332,898.76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2、本基金不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833,594.27	2.67
B	采矿业	1,554,270.00	0.71
C	制造业	158,340,124.52	72.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57,890.00	0.3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88,800.60	0.4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939,472.00	1.8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80,405.00	2.24
J	金融业	20,711,109.56	9.50
K	房地产业	2,469,826.70	1.1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03,971.12	1.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40,584.72	0.7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08,603.20	0.8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5,128,651.69	94.06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80,290.00	20,308,552.60	9.31
2	000333	美的集团	153,696.00	12,065,136.00	5.53
3	002594	比亚迪	26,632.00	9,984,336.80	4.58
4	300059	东方财富	395,149.00	8,922,464.42	4.09
5	000858	五粮液	57,840.00	7,597,284.00	3.48
6	000651	格力电器	136,635.00	6,211,427.10	2.85
7	002475	立讯精密	147,642.00	6,037,081.38	2.77
8	000725	京东方 A	1,041,576.00	4,322,540.40	1.98
9	300124	汇川技术	59,273.00	4,040,640.41	1.85
10	300760	迈瑞医疗	16,800.00	3,931,200.00	1.80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7,302.98	0.0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7,302.98	0.0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254	亿纬转债	973	97,302.98	0.0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

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并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例如在本基金的建仓期或发生大额净申购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有效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在本基金发生大额净赎回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控制基金较大幅度减仓时可能存在的冲击成本，从而确保投资组合对指数跟踪的效果。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未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289.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0,136.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425.84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3,586,212.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80,427.4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172,591.8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9,494,047.5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导致本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基金合同终止等情形。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管理人发布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由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5 年 01 月 15 日。

2、报告期内管理人发布了关于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指数使用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5 年 03 月 20 日。

3、报告期内管理人发布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下半年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5 年 03 月 29 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核准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文件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已根据基金合同约

定转换为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本基金已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转换为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18 楼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咨询电话：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